

篇實在沒什麼看頭，他還是會不知不覺地就把它唸完了。主要因為忻易的文字技巧實在好，他觀察的入微，與剪接、鋪陳的高明，使他變成一個講故事的能手。像「他們替眼鏡蛇剝皮，像人家的母親在替孩子脫衣服」影像這麼類似，意義却又這麼懸殊的句子，不是每個作者都寫得出來的。「我們領錢去」中用輕快的筆調，含蓄地寫出一對新婚夫妻的貧苦，與在困境中的樂觀，足以令人落淚。「祖母死了」這篇小說，畫面的溶接疊合，可說已經到達巧妙自然不落痕迹的地步。一開始時，父親通知祖母死了的信攤在玻璃墊上，繃繃的，像老人的皮膚，而玻璃墊裏趙培麗（主角的女友）却在望着他微笑。然後是與趙培麗約會時點的蚊香和祖母靈堂前的香煙繚繞疊映在一起。到最後，主角摸他女友的乳房時：「培麗，妳的胸膛真是細嫩。好細好細，好嫩好嫩呵，滑滑的，繃繃的，從四面八方漲起來，斜斜的漲起來……就像金字塔一樣……塔裏也有一具木乃伊嗎？這是左，這是右。祖母的乳癌是在右邊……她的乳房塌陷了……從早到晚都有汨汨的血絲從乳房裏汨汨的流出來。」這種映像的轉接豈僅是出人意表，簡直是怵目驚心，給人的震撼

是無可言喻的。

不知道忻易，蜥蜴，壁虎之間是否有一定的關係（作者喜歡用名字作象徵，如無情的吳勤，冷漠的李默，或風流的黃正宗等）？在時間的洪流裏，壁虎的困擾頂多也吐出一兩個小泡泡吧。我們期望作者多寫一點本書中那些生命的執着，鄉下的窮小孩子，純真的白癡，世上的規難，與人間的不平。作者已有足夠的本事使每篇故事都光芒四射，也企盼他在未來能給我們一把純純粹粹的鑽石——不再在鑽石堆中摻進任何玻璃顆粒。（聞仲）

懷念那聲「鑼」

看「小寡婦」，黃春明著

民國六十四年二月，遠景出版社印行

看了黃春明的新書「小寡婦」後，不禁想放聲一哭，不是同情，而是傷心。

聽說黃春明又出書了，這個消息在愛書的人，尤其是愛看小說的說來，應該是再好也沒有的事，何況

廣告說其中用作書名的那篇「小寡婦」，字數相當於一個中篇，而且是從來沒有發表過的。

不記得是誰說過，凡事在未做之前，抱的希望如果太大，就容易感到極度的失望。在看完「小寡婦」以後，更覺得那句話非常之有道理。

這篇小說集的前三篇：「魚」，「溺死一隻老貓」和「癩」，都可以算是黃春明「早期」的作品了。比較起來，他後面的兩篇近作，簡直無法望其項背。

「小琪的那一頂帽子」那篇小說，聽說黃春明寫完之後，因為不夠滿意而撕去，是他一個好朋友重新貼回去投寄中外文學才發表的。文壇上常多這一類聽來很有趣的傳聞，如果這則傳聞屬實的話，他那位朋友未免太「好事」了些，這篇小說不僅是頭大尾小，草草收場；而且正如文中小琪的那頂帽子一樣，「戴的很深，拉得很緊」，摘下來底下却是幾乎什麼也沒有。

有趣的是，「小寡婦」一文，也和文中所寫的那羣小寡婦一樣，戴着假髮，穿着為招徠生意而特別裁剪，偽裝身份的彩衣，却仍掩不住內容的淺薄。

平心而論，在「小琪的那一頂帽子」和「小寡婦」裏，也都是一些精彩的片段，可惜的是，精彩的只

是一些零碎的片段而已。讀黃春明的小說，一直到「蘋果的滋味」為止，我個人都覺得他的寫作十分用心，投注進去的情感十分豐富，而表現出來的感覺十分真摯。從「莎啞娜啦·再見」以後，却常給人一種「假」和「浮」的感覺。我相信這和題材沒有關係，主要關鍵還是在對寫作所抱的態度是否認真上（還記得那隻如神龍般見首不見尾的「鮮紅蝦」吧？）。

一個作者總不會只以既有的成績自滿，總希望能有所改，有所變的。這種基本態度，相信每個讀者都會表示贊成。問題是在「改」之外，要能有「進」境，在「變」之外，也要能「通」。如果在改變之後，却應上那句北平的歇後語：「黃鼠狼養耗子——一窩不如一窩」，那就真正是叫讀者傷心的了。

所以我們希望黃春明能以林海音先生在序文中所說的那種「自暴自棄」的心理來丟開這種掉以輕心的寫作態度，不要永遠只讓讀者懷念那聲「鐮」。（艾知申）

